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討論文書

文書 STDC 43/2006

沙田區議會

教育統籌局就上次（二零零六年第二次）會議事項  
提交回覆

現夾附教育統籌局提交有關就上次會議記錄第 48(i) 和 50 段所議事項的資料文件。該局將於會上解答議員的詢問。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70/15 III

二零零六年五月

教育統籌局就上次（二零零六年第二次）會議記錄第 48 (i) 段提交的資料

跟據本局的資料，在二零零五/零六學年，共有約二千九百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在主流的中、小學就讀，約佔整體學生數目的0.3%。此外，約有4.3%的成績稍遜學生在主流學校接受加強輔導教學服務。至於沙田區學校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數目，與香港平均相若。

教育統籌局就上次（二零零六年第二次）會議記錄第 50 段提交的資料

對於沙田區議會於本年三月二十三日會議上的動議，本局現有以下資料和意見：

- 本局明白地區人士對部份學校因收生不足而要面臨停辦的關注。然而，為更有效運用資源，以及回應審計署減少學額過剩的要求，教統局有必要按既定的機制統整收生不足的學校。在統整過程中，本局會以學生和家長的利益為依歸，保證受影響學校所處的學校網有足夠的學額供應。
- 政府在沙田區策劃及興建 11 所千禧校舍，其中只有一所是為應付當時學位的需求而建造，其餘 10 所是用作小學轉全日制，以提升教育質素，或用作私立獨立學校及直接資助學校，以推行辦學多元化，為家長提供其他類型的學校選擇。這些學校的收生不受學校網限制，而他們的收生對象是全港性的。
- 教統局在沙田區預留的學校用地，是考慮到區內校舍樓齡較高或面積較小的小學及中學仍有重置的需要，以改善教學環境。
- 在支援有不同學習需要的學生方面（包括學障兒童），教統局現時向小學提供的措施包括小學加強輔導教學計劃、新資助模式、融合教育計劃等。這些支援措施，可讓學校獲取及靈活運用額外的資源，以進行分組教學及小組輔導，加強小學輔導人員與學生的比例，以及推行專科專教等，從而有效地照顧到這些學生的學習需要。由於推行小班教學涉及長遠的財務承擔，我們有必要小心處理，和有策略性地部署。
- 對於未能開辦小一班級或將要面臨停辦的小學，如需要為師生和家長提供輔導和支援，可透過現有渠道向本局尋求協助。事實上，本局區域教育服務處沙田區學校發展組人員已主動地向區內有需要的學校提供輔導支援。在協助受影響學校的教師方面，本局亦已實施一連串的措施，例如增加小學教師人手和常額教席、教職共享、資助小學教師提早退休計劃等，有助解決超額教師的問題。